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調府教師 江祥場
電話：04-7273173#543
電子信箱：jhc.set@rcse.chc.edu.tw

受文者：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304671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臺北市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高級
中等學校預估安置名額暨學校群科簡介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1月28日北市教特字第1133114409號函辦理。
- 二、旨揭114學年度預估安置名額暨學校群科簡介電子檔自即日起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http://www.doe.gov.taipei>) (公告資訊—最新消息—高中職)、臺北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https://tnsrc.tp.edu.tw>) 以及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安置系統網站 (<http://proper.tp.edu.tw>)。
- 三、本案招生管道相關疑問，請逕洽臺北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廖文君教師，聯絡電話：02-28749117轉1601，或洽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吳科員，聯絡電話：1999 (外縣市02-27208889) 轉6344。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勵志中學、本府教育處

輔導室 收文:113/12/03



1130004585

無附件

2024/12/03
15:10:29
電子交換文章



裝

訂

線

